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荣联科技”）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内容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获得认购方山东经达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国资主管部门批准，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六日